

证券代码：301307

证券简称：美利信

公告编号：2025-019

重庆美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的规定，将本公司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重庆美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418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30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2.34元，共计募集资金171,402.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10,134.12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61,267.88万元，已由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3,551.82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57,716.0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8-14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57,716.06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125,317.12
	利息收入净额	B2	932.47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24,325.83
	利息收入净额	C2	378.31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49,642.95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1,310.78
募投项目结项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E	4,210.79
应结余募集资金		F=A-D1+D2-E	5,173.10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G	5,173.10
差异		H=F-G	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重庆美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于2023年4月11日、2023年4月12日、2023年4月12日、2023年4月13日、2023年4月13日和2023年6月7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巴南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

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7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巴南支行	3100082929200140882	0.00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39560188000071326	1,186,307.95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39560180808922096	207.40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638367107	19,982.52	募集资金专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83120078801000001832	50,479,048.02	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8111201012700593553	2,771.86	募集资金专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行	426426353011000191115	42,705.83	募集资金专户
合 计		51,731,023.58	

注：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包括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详见本报告三(一)4之所述。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3年6月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用部分超募资金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的议案》、《关于拟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和归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53,854.98万元增加对募投项目的投资、使用超募资金21,849.4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和归还银行贷款。

截至2023年8月17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1,849.40万元已全部用于永久

性补充流动资金和归还银行贷款。

3、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重庆美利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上述项目结项后剩余的募集资金1,574.85万元（含存款利息，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

2024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新能源汽车系统、5G通信零配件及模具生产线建设项目”、“新能源汽车零配件扩产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合计2,640.21万元（含存款利息，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4,210.79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尚有节余募集资金4.27万元未实际使用。

4、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4年4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拟使用合计不超过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产生342.97万元收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5,173.10万元未进行现金管理，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重庆美利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新能源汽车系统、5G通信零配件及模

具生产线建设项目”“新能源汽车零配件扩产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效益反映在公司整体项目中，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重庆美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重庆美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7,716.06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325.8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9,642.9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重庆美利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7,716.63	8,019.62	809.82	6,399.88	79.80	2023 年 12 月	[注]	不适用	否
2.新能源汽车系统、5G 通信零配件及模具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35,443.44	74,821.64	12,280.73	68,368.27	91.38	2024 年 8 月	[注]	不适用	否
3.新能源汽车零配件扩产项目	否	23,851.61	38,025.40	11,235.28	38,025.40	100.00	2024 年 8 月	[注]	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000.00	15,000.00	0.00	15,000.00			[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82,011.68	135,866.66	24,325.83	127,793.55					

超募资金投向										
1.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归还银行贷款		21,849.40	21,849.40	0	21,849.4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21,849.40	21,849.40	0	21,849.40	100.00				
合 计	—	103,861.08	157,716.06	24,325.83	149,642.9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一)2 之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一）4 之说明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一）3 之说明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并将继续支付募投项目款项。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重庆美利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新能源汽车系统、5G 通信零配件及模具生产线建设项目”“新能源汽车零配件扩产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效益反映在公司整体项目中，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